



司法部

供即時發佈
星期二，2016年9月20日
WWW.JUSTICE.GOV

CRT
(202) 514-2007
TTY (866) 544-5309

司法部和洛杉磯縣高等法院達成協議，以確保英語能力有限的個體獲得公正

華盛頓 - 司法部今天宣佈，其已與美國加州洛杉磯縣高級法院(LASC)達成協議，以確保英語能力有限（LEP）的法庭使用者將有機會獲得及時、準確的語言協助服務。

該協議解決了由洛杉磯法律援助基金會提出申訴的美國司法部的調查。原告訴稱 LASC 未能向 LEP 個人提供有效的法院服務，包括民事訴訟和法院操作，違反了禁止民族歧視的 1964 年民權法第六章及其實施條例。

「我們讚賞洛杉磯縣高級法院承諾保護所有人的權利，不論其國籍或英語能力水準，有效、充分、公平地參與州法院提起訴訟，」司法部民權司的負責人，總檢察長首席副助理 Vanita Gupta 說。「提供有效的語言服務對於維護法庭使用者的公民權利、維護我們的司法系統完整性至關重要。」

「洛杉磯縣高級法院在該國人口最多和語言多樣化的地區之一已受理英語能力有限服務個人需求的挑戰，」加州中區的美國聯邦檢察官愛琳德克爾說。「作為美國律師之一，保護加州中央區範圍內全體人民的公民權利是我的首要任務，今天的協議通過讓個人更多接觸司法系統，使他們可以保護自己的權利服務於這一目標。」

在調查過程中，LASC 穩步擴大提供口譯服務，現在包括所有刑事和廣大民事訴訟，以及在法庭服務中的口頭和書面語言協助。LASC 已經同意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1 日向無限的民事事項- 此類語言服務目前不能保證所剩下最後的案件類型 - 擴大免費口譯服務。除了其他的承諾，法院還將翻譯其他文件，提供有關法院訴訟免費翻譯服務的更廣泛的通知並且讓請求翻譯更容易。LASC 也將繼續向服務于 LEP 人群的社區合作夥伴尋求意見。根據協定的條款，LASC 直到 2017 年底將會向司法部定期更新。

雖然該部門的調查集中在 LASC，加州司法系統的結構要求該部門審核通過加州司法委員會及其工作人員在國家層面發佈和執行的政策。在 2013 年寄送給 LASC、加利福尼亞州最高法院首席法官以及法院行政部門的一封信函中，該部門認定第六章合規問題，提出建議，以提高合規性，並表示願意合作，以確保遵守。LASC 的代表幫助加州司法委員會制

定和實施教州法院語言服務戰略計畫，以確保可以有效獲取整個州統一法院系統審判程式和其他訴訟服務。該部門與司法委員會分開工作，以解決聚焦全州範圍合規性調查的一部分。

該問題民權司聯邦協調和合規科檢察長安娜·梅迪納和監察組（FCS）和加州中區助理美國聯邦檢察官助理美國律師協同考察。

有關 [FCS](#) 的州法院語言服務計畫，聚焦執法、技術援助、宣傳、資源開發和政策力度，以確保接受聯邦資金援助各州法院有效獲取的多管齊下倡議的詳細資訊，請造訪 www.lep.gov 或查看日前公佈的司法部刊物《[州法院語言服務（Language Access in State Courts）](#)》。欲更多瞭解加州或美國的其他地方使用的語言，請點擊這裡提供語言地圖的應用 <https://www.lep.gov/maps/>。

###

16-1067

請不要回復此郵件。如您有疑問，請使用本資訊中的聯絡資訊或致電公共事務辦公室 202-514-2007。